



客运业务通告

东海航空营销委员会发〔2022〕015号

关于东海航空涉及呼和浩特进出港航线国内客票特殊处理的业务通告

各销售单位：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为妥善处理受影响旅客客票退改诉求，协助旅客更好地安排出行计划，现就涉及呼和浩特进出港航线客票的特殊处理如下：

一、适用航班

呼和浩特进出港的东海航空国内航班

二、适用条件

2022年2月16日（含）前购买行程涉及呼和浩特机场进出港（含经停）东海航空实际承运航班，旅行日期为2022年2月16日（含）至2022年3月2日（含）893开头的国内客票。

三、自愿变更及退票规则

1、变更：

航班起飞前取消已定妥座位的旅客，首次提出变更至

2022 年 3 月 26 日（含）前相同航程的东海实际承运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如发生票价价差按规定收取；

2、退票：

航班起飞前取消已定妥座位的旅客，可在客票有效期内，办理非自愿退票，免收退票手续费。客票按上述变更规定办理变更后再提出退票申请，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

四、变更航程及签转

不允许变更航程及签转。

五、退票业务办理地点：原出票地。

六、本通知自 2022 年 2 月 17 日起生效。

七、其它事项，按原客票使用条件办理。

东海航空营销委员会

2022 年 2 月 17 日